

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4 年 10 月 29 日在公司二楼 203 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10 月 18 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由董事长谭君铁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名同意，占参加表决的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0 名弃权，0 名反对。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南方传媒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2. 《关于授权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9 名同意，占参加表决的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0 名弃权，0 名反对。

同意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 2025 年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定期存款和大额存单等保本保收益的存款类产品，及安全性高、流动性

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国债逆回购、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和结构性存款产品。额度由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共同滚动使用，额度期限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并授权董事长审核。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南方传媒关于授权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3. 《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 名同意，占参加表决的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0 名弃权，0 名反对。

同意公司继续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其总额度不超过 18 亿元（每年总额度不超过 18 亿元，最高时点不超过 18 亿元），有效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南方传媒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特此公告。

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29 日